

股票代码：600711

公司简称：ST 雄震

公告编号：临 2008-19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五届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届第四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于 2008 年 2 月 19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四名，董事长姜振飞和董事邱国龙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委托应海珍董事代为表决，独立董事白劭翔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委托独立董事何少平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陈东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资产置换合同》的议案。

公司与云南信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深圳雄震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18 日签署了《资产置换合同》，云南信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为云南玉溪鑫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盛矿业”）的股东，依法持有鑫盛矿业 80%的股权，公司拟以自有资产置换云南信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依法持有的鑫盛矿业 60%的股权，本次资产置换完成后，云南信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持有鑫盛矿业 20%的股权，我司持有鑫盛矿业 60%的股权。

详见资产置换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 年 2 月 19 日